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 A 公告编号：临 2019-006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之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收到独立财务顾问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的《关于更换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项目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通知函》。新时代证券作为本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项目（即公司出售新大洲本田摩托有限公司50%股权的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本次重组已实施完毕，目前处于持续督导期，范钰瑶女士、孙柯先生担任本次重组项目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目前，孙柯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本公司本次重组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保证本次重组的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新时代证券委派张宇先生接替孙柯先生担任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履行相关职责与义务。本次变更后，新时代证券负责本次重组的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为范钰瑶女士、张宇先生。张宇先生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5日

附件：

张宇先生简历

张宇，男，硕士研究生，投资学专业。2017年6月取得准保荐代表人资格，现任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项目经理。